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湖北省政府采购中心）

A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 20230725 号建议会办工作的意见

省财政厅：

现将省人大十四届一次会议陈晓光代表建议（第 20230725 号）提出的“政府采购倾向于国有、省有品牌，在制定政府采购办法时，要在国产品牌使用等方面，优先支持国内、省内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国产、省内品牌产品，确保每年政府采购中不低于一定比例的产品来自于国有品牌，帮助国有、省有品牌企业搭建购销平台，这既可体现国有、省有的特色，又可提升国有、省有品牌的知名度”，办理情况函告如下，请综合后一并答复代表。

一、关于政府采购倾向国有品牌的建议。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省交易<采购>中心）在开展政

府采购活动中严格执行了《政府采购法》第十条，即：“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规定。如采购人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应当获得财政部门审核批准。

二、关于政府采购倾向省有品牌的建议。省交易（采购）中心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积极采取多项有效措施支持本省企业和省有品牌。如：在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开设湖北特色馆和乡村振兴馆，将东风特型车辆和省内各地方特色产品上架，供采购人采购。还开设了“创新产品”品目，将2020年和2021年《湖北省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共计111个创新产品进行展示，引导优先采购。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3年4月11日

主管领导姓名:张洪泽

联系电话:027-86620899

经办人姓名:李小锋

联系电话:027-86620809

邮政编码:430071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1份)

省政府办公厅(1份)